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审计通知书要求，审计部组成审计小组，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制度规定，通过询问、资料审阅和核对等多种方式，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679 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 7,000.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0,000.00 万元，坐扣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12,600,000.00 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6,987,400,000.00 元，由主承销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本次募集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用 14,168,867.92 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85,831,132.08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出具了《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2]5612 号）。

（2）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前述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6,761,350,041.83 元，其中 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6,702,190,273.40 元，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59,159,768.43 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等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250,313,857.59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2022年7月6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华安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23年3月23日，公司因聘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担任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原保荐机构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完成的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银河证券承接，公司及银河证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56980100102286088	240,700,694.58	专用账户(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玉泉支行[注]	19042101040027886	9,613,163.01	专用账户(活期)
合计		250,313,857.59	

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玉泉支行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管辖的二级支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6,985,831,132.08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用于：

- 1、投资与交易业务。
- 2、资本中介业务。
- 3、数字化建设及应用场景投入。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实际已投入资金 6,761,350,041.83 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不存在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收购资产运行状况及相关承诺履行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资产的情况。

六、核查结论

经核查，2023 年上半年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规定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违规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附件：1. 2022 年 6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1 日

附件 1：2022 年 6 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698,583.1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15.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6,135.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未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投资与交易业务	-	不超过 35 亿元	350,000.00	350,000.00	-	35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资本中介业务	-	不超过 30 亿元	300,000.00	300,000.00	-	3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字化建设及应用场景投入	-	不超过 5 亿元	48,583.11	48,583.11	5,915.98	26,135.00	53.7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698,583.11	698,583.11	5,915.98	676,135.00	96.7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未发生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未发生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未发生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募集资金总额系已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